

十余万储备人才成经济提速引擎

52亿引资项目落地崮云湖街道

本报7月4日讯(记者 陈伟 通讯员 耿玉焕) 4日,记者从长清区崮云湖街道了解到,2013年上半年,崮云湖街道共吸引了山水新材料项目、济南创新谷孵化器1#和3#项目、济南创新谷孵化器2#项目等八个项目落户,总投资达到52亿元。大学科技园十余万人才储备成其主要优势。

崮云湖街道交通便利,西接长

清城区,北接市中区。京沪高铁、京福高速、济荷高速、104国道纵贯南北,8条70多公里高标准城市道路,交通十分便利。

“有十余万在校师生的长清大学科技园,拥有一批在全国乃至世界领先的优势学科和著名学科带头人,每年3万余名毕业生。此外还有28个省部级实验室,46个博士后流动站,这些都为崮云湖经济提速装上了‘智力引擎’。”崮云湖街道

相关负责人介绍。

2013年以来,崮云湖街道一直把招商引资作为重点工作,并集中精力引进中大项目,紧盯重点区域,跟踪重点客商,千方百计吸引企业来投资。“考虑到2013年众多企业的运转资金出现困难,街道通过政府搭台、银企唱戏等一系列措施,帮助企业解决资金难题。街道工作人员对落地企业实行‘一对一’服务,任

务到人、责任到人,从项目洽谈签约、落户开工到投产做大,一直负责到底。”该负责人说。

如今企业落地项目的审批提速,崮云湖街道工作人员多次为落地项目提供审批上的便利,及时联系相关部门,完善各种审批手续等,形成了加速企业投资、提高项目落地的软环境,已经成为长清区重点项目最集中的街(镇)。

纳入城乡环卫一体化

553个行政村

生活垃圾有了“管家”

本报7月4日讯(记者 陈伟 通讯员 朱广伟) “垃圾不乱扔,文明在手中”“垃圾入箱,环境健康”,在长清区县乡公路两侧,一个个崭新的垃圾收集箱显得格外醒目。据了解,自从长清区开展城乡环卫一体化以来,全区有553个村纳入城乡环卫一体化,基本上杜绝了垃圾“围村”现象。

长清区城管局相关负责人介绍,长清区2012年开始试点城乡环卫一体化,平安街道高垣村、赵家营等一批示范村率先解决了村内垃圾死角、路面清扫、三大堆(柴堆、粪堆、沙石堆)等问题。

据了解,长清区专门设立了1000万元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各街镇通过补助等形式对村垃圾收集设施投入和保洁员人员经费进行补助,补助最大的崮云湖街道、文昌街道达到50%。

长清区城管局该负责人说,城管部门先后举办了环卫一体化保洁培训近20期,对街镇管理人员、村级管理人员、保洁员等进行了培训,新上密封式压缩清运车34辆,垃圾收集箱5395个,城乡环卫一体化村生活垃圾全部实现了外运无害化处理。

济南首例葡萄与百合

套种试种成功

每亩年增收3万元

本报7月4日讯(记者 陈伟) 3日,记者从长清区了解到,济南市首例葡萄与百合套种模式试种成功。套种模式有效利用了土地资源,每亩可增收3万元。

在长香源都市农业观光生态园,记者看到在葡萄百合间套作种植技术试验推广中,该园主要引进了麝香百合、卷丹百合2号、卷丹百合4号等与金手指、紫地球、新美人指等葡萄品种进行试验种植。

生态园总经理李云利介绍,葡萄架下种百合,不用另外再租地,光租金每亩就省下1000元左右,60亩就是6万元。

“在做大做强农业观光项目的同时,我们将继续研究葡萄和百合套种模式,目前正在推广普及此项套种模式的前期筹备——建设4000平方米的培训基地,将来让更多的人了解、学习这种套种技术,增加农民的收入。”

长清新增两处

“国宝”级文物单位

近日,国务院印发《关于核定并公布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通知》,核定公布了第七批共计1943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其中山东省有98处文物保护单位入选,其中长清区的明代德王墓地、南北朝至唐造像莲花洞石窟名列其中。连同前六批中的“国宝”级文物单位——孝堂山郭氏墓石祠、四门塔、城子崖遗址、灵岩寺等,长清区“国宝”级文物保护单位已达6处。 陈伟

首家造血干细胞采集点成立

区红十字会半年组织736人次无偿献血,献血量达294240ml

本报7月4日讯(通讯员 李明 黄敏 马季) 3日,长清区红十字会首家造血干细胞血样采集点在长清妇科门诊举行揭牌仪式,标志着长清市民可在家门口进行造血干细胞血样采集。

3日揭牌仪式后,十余名红十字会志愿者参加了骨髓造血干细胞血样采集,这些血样将全部送入中华骨髓库。

据了解,长清区妇科门诊部是一家富有责任感和爱心的医疗机构。自2008年5月份以来,多次参加义诊下乡活动,长期为患者免费常规检查,减免治疗费和手术费。医院还多次参与社会捐款,2008年四川汶川大地震发生后,该门诊部捐款3万余元。2013年4月,46名妇科门诊工作人员又为四川雅安地震灾区捐款6000元。

长清区卫生局副局长阮军介绍,2013年上半年,长清区红十字会共组织736人次无偿献血,献血量达294240ml,并将200余人的造血干细胞信息录入中华骨髓库,还在环球医药集团设立10万元的爱心基金。



长清区妇科门诊正在给志愿者采集造血干细胞。 通讯员 李明 摄

2716斤麦子的钱,到底去哪儿了

收购商称将钱给了卖主,卖主却称并未收到

本报记者 陈伟 实习记者 贾文圆

2日,归德镇苗庄村的董先生将今年收获的2716斤麦子卖给了粮食收购商,却一直未收到卖粮钱,而收购商却说已经把钱给了董先生。2716斤的粮钱,到底哪里去了?

卖了粮食,
收购商只给了一张欠条

董先生是长清区归德镇一村民,平时在济南打零工。到了农忙季节,他就请假回家收割小麦,但是近日他遇到了一件闹心事。

2日,在长清区归德镇,记者见到了卖粮未收到钱的董先生。他告诉记者,今年的小麦刚刚收获完毕,家里还有些余粮,因此家人合计着卖一部分粮食贴补家用。

6月15日,董先生将2716斤麦子卖给了归德镇路庄村的粮食收购商,每斤1.14元,总共卖了3096元。由于当时收购商没带够现金,就给董先生开了一张欠条。

“我们都是一个镇上的村民,我也就没放在心上,乡里乡亲的,还能不给钱吗?”董先生就拿着欠条回了家。

6月17日下午,董先生去向粮食收购商要钱,收购商答复称手头现金不够,董先生再一次空手而归。因为农忙已过,董先生就回到济南继续打工,把要钱的事交代给了妻子张女士。

收购商称已付钱,
但董家并未收到

6月29日晚上,当张女士拿着欠条来到收购商家里要钱时,收购商却说,钱已经被董先生拿走了。

索要不成,张女士只好拿出欠条给收购商看。看过欠条后,收购商却说,这张欠条是董先生拿到3096元卖粮钱后,顺手又把欠条拿走了。

“当时他就把欠条从我手中抢过去,不肯归还了。为此,当时我们发生了争执,我也报了警,归德镇派出所民警来到现场调解,并将欠条拍了照片,但是调解并未成功。”张女士说,她也向丈夫询问过,从未收到过3096块的粮食钱。

粮食收购人称欠条被撕毁,董先生准备起诉

7月2日,记者跟随董先生来到收购商家里了解情况。该收购商告诉记者,他收董先生粮食的时候,由于手头没带足钱,他就写了一张欠条,让董先生过两天来取钱。



卖粮食的钱3096元,董先生没收到,手中的欠条也被收购商拿回了。 实习记者 贾文圆 摄

“后来,董先生就来家里把3096块钱拿走了。当时我是把欠条要回来了,但是并未立即销毁,而是放在了桌子上。没想到,欠条让他顺手拿走了,如今又要来家里要钱。”

董先生让收购商拿出欠条来对质时,收购商却表示已经把欠条撕毁了。

随后,收购商还把收购粮食的账簿拿给记者看,在董先生名字的那一栏,收购商做了一个记号。“凡是做上记号的,都是已经付过钱的。我收粮食也不是一天两天了,不会因为3000块钱,就砸了自己的饭碗。”

对于粮食收购商的说法,董先生并不认可。董先生告诉记者,当时自己的确来要过一次钱,但收购商并未把钱给他,而是让他再等等。由于当时并未收到钱,欠条一直在他身上放着。

张女士说,卖粮食的3096元,是我们一家人辛苦种地赚来的,还要给孩子交学费。“种了一年的粮食,却没有拿到一分钱,欠条也找不到了,我们该怎么办?”

尽管在收购商家里纠缠了一个多小时,但是始终未能达成一致。董先生表示,他会继续去派出所反映情况,如果民警也调解不了,他只能将收购商告上法庭。